

#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學生競賽獎勵辦法

90.11.21 系務會議通過

101.02.18 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為鼓勵材料工程學系學生參加各項競賽，爭取榮譽，發揮團隊精神，培養高尚情操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二、獎勵種類分團體賽及個人賽兩類：

(一) 團體賽：

A. 全校性競賽：冠軍 3,600 元，亞軍 2,400 元，季軍 1,600 元，  
系主任得視競賽規模調降獎勵金額。

B. 校際競賽：參照校內競賽之獎勵標準，系主任得視~~實際情況~~  
競賽規模調整獎勵金額，以加減 1,000 元為原則。

(二) 個人賽：

A. 全校性競賽：冠軍 1,000 元，亞軍 800 元，季軍 600 元，  
系主任得視競賽規模調降獎勵金額。

B. 校際競賽：參照校內比賽之獎勵標準，系主任得視~~實際情況~~  
競賽規模調整獎勵金額，以加減 1,000 元為原則。

三、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